

談在台灣成立華語 師資培訓機構之 必要性與可行性

曹逢甫

國立清華大學語言所

一、引言

站在二十世紀的末端回顧四十年來台灣的華語教學心情複雜，一則以喜，一則以憂。喜的是 1960 年台灣師大創立全球第一個華語訓練中心迄今已近四十年。這四十年來，到台灣學習華語的學生人數從個位數增加到 1997 年的四千多位（註 1.），教學中心也從一所變成今年的十六所，教師人數也由數人暴增到七百多人。這樣快速的成長當然值得慶幸、值得自豪。這是喜的來源。但在慶幸的同時，我們也不得不感到深深的憂慮。在 1960 年我們的第一所華語訓練中心是以大學附設「補習班」的方式設立的，根本稱不上是甚麼規模的訓練學校。四十年前我們的經濟還沒有起飛，我們還得或多或少依賴美援過日子，有所這樣的「補習班」已經差堪告慰。但四十年後，我們的國民平均所得已經突破一萬美元，我們已是世界上排名第 23 的貿易大國，我們有世界第二名的外匯存底，我們也正加緊腳步建設想要成亞洲的營運中心。如果在這個時候我們還能以增加了十五所「補習班」為滿足，個人真的不敢想像世界上的其他國家會以哪一種眼光來看待我們對世界文化的貢獻。

再來看海峽對岸的情形。雖然中國大陸經濟還沒能全面起飛，但截至目前為止，不但有相當完善的「對外漢語教師」的證書制度，領有教師證書的合格教師還達千人以上（註 2.）。而我們卻只有在三年前才成立一個「華語文教學研究所」，每年只訓練十多名教師。我們不能不深深感到惶恐，深深地以我們未能為世界文化交流做出貢獻，以未能發揚光大我們的文化資產而感到愧咎。





因此站在世紀的轉捩點，我們深自檢討，覺得爲了二十一世紀華語作爲第二語言教學的順利開展，我們目前最重要的是成立一個多元的師資培訓機構，趕快從事紮根的工作。因爲不論是學門理論的研究、教學方法的探討、考試的研發、教材的編修等在在都取決於教師的素質。以下個人擬從幾方面提出論證來指出成立這麼一個師資培育機構的必要性與可行性。不過，在正式進入討論之前，我們先檢視一下目前師資陣容和華語文訓練中心的概況。

二、華語教師及華語中心之概況

(一) 1997年問卷調查之結果

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在1997年曾經對當時的十五所華語訓練中心的負責人進行問卷調查。以下的討論就是根據那次調查的結果。爲了方便比較，我們把所得的資料重新統計整理並列於表一。

表一：華語中心負責人問卷調查結果

單位：人

學校名稱	統計資料	學生人數	教師人數	工作人員	總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語教學中心		1,323	150	10	1,483
中華語文研習所		1,000	250		1,250
美國各大學中國語文聯合研習所		50	25	11	86
輔仁大學語言中心		136	28	3	167
東海大學華語中心		60	11	2	73
國語日報語文中心		250	40	5	295
逢甲大學國語文教學中心		105	12	2	119
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語言中心中文組		80	77	4	161
淡江大學建教合作中心中華語文研習班		250	20		270
僑務委員會華裔青年語文研習中心		530	25		555
國立政治大學語言視聽教育中心華語組		98	9		107
國立華僑實驗高級中學國語文中心		56	16	5	77
中國文化大學國語研習班		300	22	3	325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華語班		20	5	8	33
靜宜大學文學院華語文教學中心		10	12		22
總計		4,268	702	53	5,023

資料來源：第二屆國內華語文教學研討會會議手冊





關於表一，我們有幾點進一步的說明：

1. 自 1997 年以後，又有國立中山大學增設了一個華語中心，所以目前的總數增為十六所。
2. 學生人數則根據我們的調查，因為受到亞洲金融風暴的影響而略為減少百分之四，大約在四千一百人左右。教師的人數則沒有顯著的增減。
3. 華語文教學中心大部分集中在台北或台北附近，中部地區只有東海大學華語中心、逢甲大學國語文教學中心及靜宜大學華語文教學中心，合起來佔學生總人數的 4.1%，教師 35 人佔總數的 5%。南部則只有成功大學設有語文中心中文組，有學生 80 人，佔總數的 1.9%，教師 77 人，佔教師總人數的 11%（註 3.）。
4. 學生人數超過 250 人的中心，依人數多寡有台灣師大國語教學中心、中華語文研習所、僑委會華裔青年語文研習中心、文化大學國語研習班、國語日報語文中心、淡江大學中華語文研習班等五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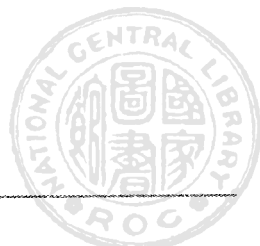
(二)我們的問卷調查結果

再來看看我們最近對華語教學中心及從業教師所作的調查，以下我們分別從中心負責人問卷（A 卷）及從業教師問卷（B 卷）來探討華語教學在台灣的情形。因為限於時間和經費，我們未能對學生進行問卷調查。以下的討論將集中於與本文較有關的部分。

1. 中心負責人問卷（A 卷）

我們總共發出 15 份問卷，共得到 8 份回答。回答率為 53%。在這一部分的問卷，我們主要是想探知各校在老師甄選、考核、學生編班以及所選教材是否合用等情形。

在教師甄選方面，大部分的學校都兼用口試和筆試，但我們也很驚奇的發現只有一所學校用試教的方法來甄選。在教師獲得甄選之後，大部分的學校（62%）都給予某種形式的職前訓練，時間則短至 1-2 天，長至二週。如果教師在應考前沒能有很好的訓練，而職前訓練又如此的短，能不能藉這種訓練造就優良的老師當然是值得懷疑的問題。尤有進者，還有部分的學校（37.5%）根本沒給任何職前訓練。





在學生方面，入學前就給予測驗的佔 75%，沒有學前程度測驗的佔 25%。實施的方式則有口試、聽力和作文。但這些測驗多半是自己編製的，未經標準化，而且有的已經使用了二、三十年之久，其信度與效度都有待進一步的鑑定。使用柯華葳教授所主編的標準化測驗 Chinese Proficiency Test 只有 8.3%。

在教師考核方面，方式繁多，共有五種：巡堂記錄、考卷設計、班級表現、家長反應、學生反應，但明顯的因助理人力缺乏，大部分的學校缺乏制度化的考核，同時也因教師的定位問題一直困擾著很多學校，所以也相對的使教師考核失去了部分的意義。

被使用最多的教材，前三名分別是：《實用視聽華語一、二、三冊》、報刊以及《今日台灣》。第一套書是教育部委託台灣師大國語教學中心編的教材，取材也以本地的情形為主，所以從最常使用的三種教材，我們可以看出教材本土化的趨勢。在行政人力支援嚴重不足而且教師授課時數超高的情形下，台灣的華語教學中心還有餘力從事本土化教材之編輯，也實在是難能可貴。

在音標的使用方面，雖然前些日子曾引起很大的爭論，本地的學者專家也多半認為「注音符號」是最佳的選擇（見《華文世界》第 82 期，1996 年十二月），但也許是遷就外國人學中文的關係，各校使用注音符號者只佔 20%。其餘多半使用某一種羅馬音標系統。

2. 教師問卷（B 卷）部分

就教師學歷而言，其分布情形如下：研究所 18.4%，大學 78.9%，專科學校 2.6%。根據教育部 1997 年的統計，台灣高級中學教師在 1996 年時的學歷分布如下：研究所 15.7%，大學 76.3%，專科學校 8.0%（註 4.）。兩相比較，我們明顯可以看出華語教師在學歷分布上優於高級中學教師。

如就科系而言，則無疑的是中文系獨占鰲頭，共佔 34.2%，其次是其他的語文學系佔 10.5%，其餘的則分散在其他的人文社會學科裡，這樣子的分布與中國大陸的情形相仿（詳見下一節的討論）。

問卷中最使我們驚訝的是只有 59% 的教師在專業訓練中參加過任何專業會議或研討會，其餘的 41% 連一次都不曾參加過。在從事華語教學的工作之後也還有 24% 的教師未曾參加過任何在職訓練。這一項結果明顯地顯示國內教師離全面的專業化還有很長遠的路要走。





至於教學方法方面，使用混合法的最多，達 51%，使用直接法與口說法的也不少（分別是 19% 與 18%），用的最少的是文法翻譯法，只有 3%。這一點是國內華語教學優於英語教學之處，當然這也有可能是傳統的國語文教學法根本不講文法，因此，即使教師想要使用也無從使用起。

在使用視聽教具方面，使用者佔 77%，不使用者佔 23%，不使用者的比例明顯地高出中學語文教育的情形。至於最常用的教具則為錄音帶、錄影帶和電視，這一點在現今視聽傳訊這麼發達的時代原是可以預期的。至於電腦輔助教學則有高達 86% 的教師未曾使用過，透露出教學法與學生最愛也最常使用的傳訊方法中間脫節之處。

在考試的方式上，則以口試、筆試都用的人數為最多，佔 59%，同時我們也發現有 23% 的答卷者使用報告來作為考試的方式，這兩點都是國內的英語教學，尤其是在中學階段，有所不及之處。可是在是否要求學生背書這一點，我們也發現有超過一半的教師會要求學生背書。這一比例，據個人的判斷似乎嫌高了些，因為在台灣學華語的學生在周遭環境所能提供的語言刺激上應該不虞匱乏，只要善加利用應該可以大大減少需要靠死背來加強記憶的需求。教師的這一趨勢明顯地是受到傳統教授像文言文這樣的「死語言」的影響。

在使用語言練習室方面，則大部分的教師（60%）未曾使用過，這或許與因為國內有不少小型的教學中心還沒有這項設備有關。

教師問卷所顯示出來最常使用的教材與負責人問卷所顯示的有些出入，依教師問卷的結果，《國語會話(一)》（11.8%）為最高，其次是《今日台灣》（9.8%），第三為《中國寓言》（6.9%），第四有三種，分別為《視聽華語》(一)、(二)冊以及《國語會話》(二)都佔 5.9%，報刊則是落到第五名。但總的看來，《今日台灣》和《視聽華語》等自己編的教材，依然名列前茅，可見使用本土化教材的趨勢是一致的。

我相信最令國外不明瞭台灣華語文教學情況的人士感到難以理解的是教師在校內的工作時數。從問卷中，我們明顯地看出在校內授課的時數以 21-30 者為最高，佔 38.26%，另外還有 11.8% 的教師每週必須上課多達 31-40 堂。其實如果我們以每週授課 20 堂以上認定為專任與非專任教師的分界點，重新來加以計算，則我們發現專任教師中每個星期教 21-30 個鐘頭的佔 76.5%，而每週教授超過 30 堂的佔 23.5%，這個數目遠超過高中教師每週不到 20 堂的授課時數。這絕不是對任何專業教師應該有的要求，我們就拿公務員來比比看，一個最標準的公務員一個星期平均要上 44 個鐘頭的班（一般都不到這個數





目)，如果我們的華語文教師每週上課平均為 30 個小時計算，那麼他最少得花 20 個小時在備課、批改作業和考卷或參與學校其他的行政及教學有關事務，這兩者加起來就已遠超過一般公務員的上班時數。試問在這種情形下，我們還能要求教師要隨時追求新知、尋求更好的教材教法嗎？這一點「奢求」也正是老師們的心聲，當被問及：「如有進修的機會，您最想做什麼？」時，他們回答的前三項分別是加強教學技巧（33.9%）、研究（20.2%），和充實新知（19.3%）。尤有進者，我們的華語文教師除了過農曆年的短短兩個星期假期之外是沒有寒暑假的，這也是他們遠不如國、高中教師的地方。

其實華語文教師所陷入的困境也可以由他們對「您在教學方面遇到的問題？」的回答看出來。在教法方面他們最大的困難在於「文法不易說明」（58.3%），在教材方面，則以「資料（書籍）缺乏」，與「課本內容過時」為最大困難（同為 29.4%），對學生方面最大的抱怨是「程度不一」與「不用功」（同為 32.6%），前者明顯地與入學前之能力鑑定考試不合適有關，而後者原因很多，但教材教法之不良恐怕亦難辭其咎。

在機構方面，最大的兩個困難分別為「老師尚無定位」（30.4%）與「福利不好」（26.1%），其實這兩者是息息相關的。「老師定位」的問題如果得到解決，那麼老師的待遇、福利就可以比照同一位階的其他教師來辦理。如此一來在法律上就有了明文保障，但是要給華語教師定位則非自華語教學比照英語作為第二外語教學一樣，從自身的專業化開始不可，這一點也正是我們在第四節要仔細談的。

三、中國大陸的情形

(一) 中國大陸近三十年來的發展（註 5。）

中國大陸的華語教學（他們的正式名稱為對外漢語教學），起步雖較台灣為晚，但進步（至少在量方面）卻非常快速。1965 年暑假，大陸高教部委託當時的北京語言學院（1995 年已改制為北京語言文化大學），為新接受越南留學生教學任務的二十餘所院校的教師舉辦了培訓班。此項任務開啓了中國大陸對外漢語教學的新頁，此後雖然因為文化大革命而停擺了十多年，但自八〇年代恢復以後，培訓工作就一直蓬勃發展起來。從 1987 年開始北京語言學院每年都舉辦漢語教師培訓班，1988 年成立教師研修部，使培訓工作逐漸步入正軌，自 1987 年至 1995 年短短八年間，單單北京語言學院就舉辦過 48 期培訓班，總共訓練了三十多個國家和地區八百多名漢語教師及中國大陸其





他五十多所院校的二百五十多名對外漢語教師。

自八〇年代以後，除了北京語言學院以外，繼續又有北京大學、北京師範大學、上海外國語言文化大學等多所院校參與「對外漢語教學」之師資培訓工作。

檢視一下爲什麼中國大陸自八〇年代以後「對外漢語教學」得以蓬勃發展的理由，我們不難發現兩項關鍵性的因素：第一是政策的穩定，第二是事權的統一。自八〇年代後中國大陸當局深深體會到發展對外漢語工作的重要性，因此就政策性的決定把「對外漢語教學」列爲最優先培植的教育重點。爲了達到這個目的特於國務院底下設定一個「對外漢語工作小組」，積極展開對外漢語的教學工作。也因爲有這麼一個高層次的單位來統籌「對外漢語教學」事務，所以效率很高，對外漢語的推展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二)目前的華語教學陣容

中國大陸目前從事對外漢語教學的院校至少有三百多所，獲得教委會頒發的對外漢語教學證書的教師也已超過一千名，而實際參與這項工作的教師更達二千名以上。這些教師多半來自大學中文系、外文系，這點跟台灣的情形頗爲相像。他們之中雖然有一部分曾修習過語言教學的課程，但他們的語言教學都是針對教授中國人中文或外文。他們並未受過漢語作爲第二語言教學系統的、正規的專門教育，在從事這項工作之初並不十分了解漢語作爲第二語言教學的特點與規律。只是這些從業人員通過長期的教學實踐和理論方面的摸索，他們也累積了豐富的教學經驗，其中一部分人員，由於個人的天份與努力，也已成爲既能勝任實際教學工作，又能在理論研究方面取得一定成績的「知名教師」。用一句中國大陸的說法，這就是由「經驗型」到「科學型」的轉變。但正如劉文（1996）所指出的，「這畢竟不是一種科學地、高效率地培養對外漢語教師的途徑，而且也不可能改變教師隊伍內部素質上的不平衡狀況。」

四、成立師資培育機構之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必要性

前引劉文（1996）的主要論點，是以中國大陸現在的師資陣容，在邁入二十一世紀之後，想要應付與日俱增的「對外漢語教學」的要求並求取進步似乎是不可能的。同樣的論點應該也適用於台灣的華語文教學。不過爲了使





成立培育機構與發展華語文教學之間關係更加明顯易見，容我分以下四方面來說明：1. 華語文教師的定位問題，2. 華語文教育品質的提升問題，3. 對第二語言教育學術界作出貢獻的問題，以及4. 文化交流與對外經貿溝通的問題。茲分述如下：

1. 華語文教師的定位問題

從教師問卷中，我們很清楚地看出華語文教師的定位是目前華語文教師所面臨的最大困境。華語文教學界最近幾年風波不斷，教師走上街頭抗議，甚至於狀告主任及校長的案子也有所聞。本文的目的並不在於為這些事件評斷是非，但我們必須指出我們以前的教育體制過分僵化，不能適時地做出調整是整個事件發生的重要原因。舉個例子來說，在新的「師資培育法」訂定完成之前，教育部指派給台灣師大的任務就是培育中等學校的師資，因此，每當中等學校增加一門課程時，師範大學就得趕快去籌辦一個學系，不管該學科將來的定位會不會有問題。另一方面，當市場的需求需要師範大學增開某方面的學科，如對外華語教學，師範大學可以用和台灣中等師資培訓無關的理由把它排除在外。在新的「師資培育法」公布以後，這些當然都不再是問題。但卻因為教育部的師資培育政策長久沒作更動，因此耽誤了師資培育的大好機會，也延誤了解決華語師資定位問題的良機，實在可惜。有人或許會問，我們是根據什麼理由把師資培訓機構的成立與教師定位的問題連在一起。理由很簡單，要給某一類教師定位，最好的辦法就是透過教育部認可的教師認證制度，而教師證書制度的建立必須依賴經常性的教師培育機構。舉個實際的例子來看，為了取得正式的合格英語文教師地位，獲得一張證書，一位未來的教師，亦須是大學相關科系畢業，修過一定數目的教育學分並且順利的完成教育實習（註6），而要讓許多未來的教師具備這些必備條件，最有效的辦法當然就是有個常設的師資培育機構。

值得附帶一提的，大部分現行教學中心的架構是附屬於大學的機構，在這種情形下它們的身分地位都有別於一般的中學，那麼教師又如何定位呢？個人認為我們可以採取兩個途徑來解決這個問題，其一是把華語文教學中心視同附屬中學，教師的升遷、考核以及福利也可以比照中學訂定辦法。另一種方法是把教學中心納入大學的正式編制之內，但是把華語文教師根據大學法定位在「特殊藝能教師」一類，另定升等及薪資的級數，不必根據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和正教授四個級數來升遷。以前筆者在香港大學當客座教授兼語言中心中文組負責人的時候，就發現組裡的語文教師（language instructor）就是根據這種辦法來作升遷的依據。目前在研議中的清華大學語





言中心，據了解，基本上也是依照類似的辦法來聘請教師。但是無論採取何種辦法來解決，教師的證書制度肯定是個先決條件，也因此我們絕對有必要及時成立一個經常性華語文師資培育機構。

2. 華語教學品質的提升問題

就個人所知，台灣的華語文師資訓練，目前正規授予學位的只有三年前成立的台灣師大華語文教學研究所，成立迄今雖然口碑不錯，但由於規模甚小，到目前為止也只能培訓一、二十名碩士而已。對於華語文教學品質的提升能有多大的影響尚有待觀察，其他開設有短期師資培訓班的有中華語文研習所與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等單位。前者是不定期開設，旨在為該校儲備人才，後者雖然較定期開設，且因位於台北市中心地帶，能得到台灣大學、台灣師大、政大教授的支援，有相當堅強的師資陣容，能開出頗不錯的基礎課程，可惜上課時間過於短暫，一期十週，每週上課九小時，不能夠容納太多教材教法方面的探討以及實際課堂的演練，但即使這樣的短期訓練班，其結業生還是國內幾所要求嚴格的華語文訓練中心師資的主要來源（註7）。因此以目前的師資陣容要達到專業教師的要求，我想任何人都可以看出這中間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

也許有人會說以目前的師資陣容，要提升教學品質是不是以調訓現職教師為更便捷的辦法，這項建議的確有其可取之處，但以現行制度所有的教師都還沒有法定的地位，教育主管機關要調訓恐怕於法無據，也缺乏強制力。因此對現行教師不平衡分布的情形不但沒有助益，反而會使得原來不平衡的情況更形扭曲。

所以明確的結論是：要提升華語文教學，我們需要雙管齊下，一方面要加強正規的師資培訓工作來達到補充健康新血的目標，一方面要把現任華語文師資納入當局的監督範圍，以法律明文規定教師得接受在職訓練或其他選修課程。但是無論是哪一項工作我們都得有一常設的師資培訓機構來負責規劃及執行這些培訓工作。

3. 對第二語言教學學術界做出貢獻的問題

我們都知道以英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早在五〇年代就已具雛形，經過了近四十年的蓬勃發展，現在光是美國一地就有上百所的大學提供這方面的碩士及博士課程。每年的ESL大會就有上千人參加，在英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專業的帶動下，以法語、德語、西班牙語、日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的專業也





跟著發達起來，第二語言教學的理論也年年推陳出新不斷的成長中。

我們也都知道華語是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語言，大約每五個人中就有一位是以華語為最常使用語言者，而且隨著四大華人社區：香港、新加坡、台灣和中國大陸經濟力量的提升，世界上想要學華語的人口也與日俱增。如果華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這個領域能於此時及時形成，則一定能提供很多驗證第二語言教學理論的實證資訊，對第二語言教育做出貢獻。當然要做到這一點，一個最起碼的要求就是我們要有健全的師資培育機構來從事訓練和研究工作。

4. 文化交流與對外經貿和溝通的問題

世界文明的進步需要不同文化間不停地交流及互通有無才能竟其功，更何況中華文化淵遠流長，有四、五千年的歷史，以人文關懷為出發點，兼容儒釋道三家之長，和西方文明正可以作互補態勢，因此東西方文化交流對世界的和平進步絕對是有利的。但大規模的文化交流一定得從語言開始，所以國人應該勤學外語以吸取他人之長外，更有義務提供最有效的方法、最有利的環境教外國人學華語，以促進文化交流，讓外國人也能親自體驗中華文化，也許從而能另有發明與研究，增進人類的福祉。

再說因為人類科技文明的快速進步，溝通技術日新又新，因此「地球村」的來臨已經指日可待。在這種情況之下，任何國家都無法自外於世，任何國家都得採行雙向溝通。因此在可預見的未來，一定有越來越多的外國人想要學習華語文。尤有進者，台灣是個海島，較缺乏天然資源，需要靠大量的外貿以保持繁榮，因此政府幾年來在大力推動使台灣成為亞洲營運中心的計畫獲得了許多人的支持。不過，要成為真正的營運中心，除了國人勤學外語之外，也一定得提供有效的方法讓外國人學習華語，因此提升華語教學品質是我們的義務，也是我們的責任，而要提升華語文教學的品質，成立華語文教師培訓機構是最根本、也是最重要的一步。

(二) 可行性

在可行性方面我們擬從下列四點來加以說明：

1. 學生與從業教師人數與日俱增

從世華會 1997 年的統計，以及我們自己今年的問卷調查，可以確定目前在台灣學習華語文的學生大約維持在四千人左右，而從業教師大約維持在 650-





700 人之間。最近的東南亞金融風暴對學生與教師人數肯定有負面的影響（從兩個問卷結果比較來看，學生人數約少 4% 左右）。但這些衝擊似乎比預估的低，因此我們樂觀地預估在這一波風暴之後，學生的人數會迅速回升到原來的水準。我們也預估在進入二十一世紀以前這個數目還會持續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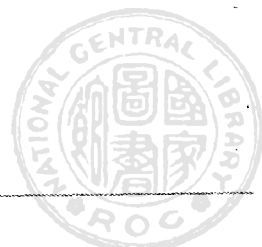
除此之外，我們還看到以前不太為人注意的需求，那就是隨台商的國際化，到別的地方經商設廠的人越來越多，有些人數聚集較多的地方一定會設立華語小學甚至中學，以利這些人的子弟就近上學。當然在僑居地教華語中小學的情況並不完全和華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的情況相同，但也有很多共同點。這些教師如果能接受華語為第二語言教學的訓練，對他們的教學一定大有助益。

相對地，當我們引進外籍勞工或管理人才，他們本人以及他們的子弟可能都有意願接受短期的華語訓練，以利在台服務期間之溝通。這也是一個可以開發的市場。

綜合以上三部分的討論，我們對未來華語教學的市場相當有信心，也深信我們的學生與從業教師的數目皆已達到可以開設一個經常性師資培育機構的地步。

2. 專家學者也已累積達一定的數目

要成立一個經常性華語文培訓機構，依個人的看法至少需要下列幾方面的專家學者：(1) 研究華語語法、音韻、詞彙以及文字者，(2) 研究華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之理論者，(3) 對華語文教學有豐富實務經驗並能從事研究者，以及(4) 相關學科如教育社會學、教育心理學、教育工學、社會語言學和心理語言學之學者。由於四、五十年來，台灣經濟發達、民生富裕，高等教育擴張迅速，在各領域取得博士學位者已日漸增多。第一、四項下所列的領域大概都已累積達一定數目的專家，可以提供足夠的支援。至於第三項下所說的專家，如前所言，因為華語文教學在台灣已持續進行了近四十年，有些教師也早已累積了豐富的經驗，其中不乏資質優秀也偶爾能兼作研究者，所以這一類人才也不會有問題。唯獨第二項的專家目前似乎還相當缺乏，不過這也是一個新興學科必然的現象。只要這個學門成立達一定時間，自然會有專家浮現出來，唯今之計只有向鄰近的學門如英語作為第二語言教學或國語作為第一語言教學，暫行借將，如此說來那麼華語培訓中心師資來源也不該成為問題。





3. 教育體制已趨於彈性化

戰後的三、四十年台灣教育在威權政治底下，體制的確是非常僵化，應變能力非常低，這在我們先前的討論也曾約略提及。好在自從1987年解嚴之後，教育體制已逐漸鬆綁。自從1996年由中央研究院李遠哲院長所領導的教育改革小組完成研究並提出報告之後，各方面的興革就更加明顯了。其中有一項興革與本研究關係較為密切，那就是師資的培育不再是師範院校的專利，其目的很明顯的是為了避免師資來源過分集中而造成「近親繁衍」等不利學術發展的後果。但也正因為這種改變使得成立華語文師資培訓中心之提議更具可行性。這是因為三所師範大學及九所師範學院都已不再受限於教育中小學師資的任務，所以他們同其他的大學一樣，只要有足夠的意願都可以設立華語文師資培訓機構。因此就法律層面而言，這麼一個機構的設立已不再是個問題。

比較令人擔心的是培訓現職教師的法源問題，因為除非我們能在近期內想出辦法（註8），給予華語文教師一個明確的法定地位，同時訂定必須進修的規定，否則調訓教師的工作就會因為於法無據而不能全面有效地進行。


4. 政府財政健全而且民生富裕

如果拿四十年前我們還得靠美援過日子的那一種生活，來和今日台灣的生活相比，那真的可以用「天壤之別」來形容。當時我們還得靠美援的脫脂奶粉補充營養，今天牛奶已是日常生活的必需品。當時我們的國民年平均所得還不到一千美元，今天我們的國民所得已達一萬二、三千美元。再來看政府的財政情形，最近的東南亞金融風暴，對許多亞洲國家都帶來很大的衝擊，我們當然也不例外。但在這樣嚴苛的考驗下，我們政府的財政並沒有出現明顯不穩的情形，由此我們可以看出政府財政基本上可稱健全。我們因此認為以今日民間和政府的財力，要建立一個華語教師培訓中心是一件「易如反掌」的事。

更何況該中心一旦成立，將來可以本著使用者付費的原則，要求在財務上「自給自足」，同時它也可以接受國內外機構的委託，代為培訓華語文師資，永續經營當不成問題。

總之，無論從受訓人員和授課教授的來源，從現行法律規章，或是從財務經營的角度來看，設立華語文教師培訓中心都有很高的可行性，剩下的問題是政策層面的決策問題，我們在此誠摯呼籲教育當局及時正視此問題，並





做出明確的決定。

五、結語

在先前的討論裡，我們已根據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和我們自己問卷調查的結果，把目前台灣地區華語教學的情形，做一個較全面的描述，並且把台灣的情形和中國大陸的情形略作比較。在第四節裡我們更根據以上的資訊對在台灣設立一個華語文師資培訓中心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別從四個方面加以討論。我們的結論是，設立一個這樣的培訓機構是既必要又可行的。我們唯一的欠缺是教育決策當局適時的「東風」。

主要論點既已申明，以下的部分，個人擬就心目中的培訓中心提出個人的一些看法。

首先就培訓機構的位階問題，個人認為可以設在教育部研議中的教育研究所之下，與現在的中小學教師研習中心平行，地點則當然以台北附近為最好的選擇，因為如前所言，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華語培訓中心都在台北或台北附近。至於名稱方面，個人主張以「華語文教師培訓中心」為最好的選擇。

在課程安排部分，建議可以分成三部分：

- (一)學歷教育：在這方面又可分成三種，1. 正規學士教育，可以選擇與附近大學的中文系合作，在中文系底下設華語文教學組；2. 教育學程，也可以考慮設立華語文教育學程提供一定數量的課程供相關科系的學生修讀；3. 碩士班課程，該培訓機構可與台灣師大華語文研究所合作共同培養碩士級的教師和研究人員。
- (二)學士後證書學程：可以考慮設立學士後一年之密集訓練課程，修業期滿通過初試及試教者發給合格證明書。
- (三)短期調訓現職教師部分：這部分的工作在現職教師定位問題尚未確定前，宜於夜間、週末等時段進行。如果試辦有成效也可以考慮接受國內外機構委託進行代訓工作。

以上是個人一些初步的構想，如果教育主管當局真有成立這麼一個中心的想法，當然還會邀集各方面專家來共同研商，進行周詳的規劃。我們非常企盼這一天能早日來臨。



註釋

1. 資料來源為 1997 年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對當時十五所華語文教學中心所做的問卷調查。
2. 根據劉珣（1996）的論文所提供的資訊。
3. 根據問卷調查中較細部的描述，我們得知在成功大學語言中心中文組任教的華語文教師，有不少還是該校文學院日夜間部的學生。這些學生教師是否應視為正式的教師，當然是有爭議的。這也說明為何在該校只有 80 名學生卻有 77 名教師。
4. 資料來自教育部 1997 年編印的《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提要》，頁 13，表 4-2。
5. 資料主要來自劉珣（1996）。
6. 根據個人的瞭解，在研議中的另一項必備條件是通過英語文能力測驗，不過目前還不知道這何時會正式實施。
7. 根據世華會 1997 年問卷調查的結果，國內各語文中心在甄選師資方面要求曾經受過專業訓練的有五家，其中以曾經在世華會短期師資培訓班受訓為優先錄取考慮或為錄取的必備條件的有四家。
8. 之前討論教師問卷定位問題的部分，我們已提出兩個具體的建議。

參考書目

- 世界華文教育協進會編印，1997，《第二屆國內華語文教學研討會會議手冊》。
- 曹逢甫，1992，〈海峽兩岸的華語教學與語言學研究〉，《華文世界》66: 37-40。
- 曹逢甫，1998，〈二十一世紀華語文教學的新方向〉，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 1998 年年會邀請演講。
- 張孝裕，1992，〈培育華語文師資的搖籃〉，《華文世界》66: 85-86。
- 劉珣，1996，〈關於漢語教師培訓的幾個問題〉，《世界漢語教學》，336: 99-104。

